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浙江实地东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有股东浙江实地东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实地东辰”）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实地东辰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 总数量(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股)
实地东辰	特定股东	2,931,080	2.7142%	2,931,08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 2、减持股份来源：实地东辰减持股份来源均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 3、拟减持方式：实地东辰拟采用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 4、减持数量及比例

(1)、实地东辰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 2,931,080 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

总数的1%，即不超过1,079,886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2,159,773股。

5、减持期间：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减持提示性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12个月内。

6、减持价格：实地东辰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实地东辰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合计转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减持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

在减持期间，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3个工作日通过发行人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

本企业如违反前述持股承诺进行减持的，则本企业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未向发行人足额缴纳减持收益之前，发行人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将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三)、截止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因此尚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在相关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